

第56次廉政工作會報會議資料

國防部第56次廉政工作會報會議程序表

時間:108年3月18日(星期二)0830時

地點:博愛樓3樓國防部第一會議室

	10/11 科交及。	及日777 日祝王							
項次	會議程序	使用時間							
1	主席致詞	5分鐘							
1	頒發聘書	2分鐘							
=	指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5分鐘							
四	廉政工作報告	8分鐘							
五	專題報告- 透明、問責、參與與國防廉政	25 分鐘							
六	提案暨臨時動議	5分鐘							
セ	意見交流	5分鐘							
八	主席指(裁)示	5分鐘							
	 合計:60 分鐘								

合計・00 分鍾

目錄

指裁元	下章	FJ	項辦	理	情	形.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本部第	庚耳	文-	工作	報	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壹、	、月	東 J	攻狀	況	分	析.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_		` -	重要	事	項	轉主	圭			••••	•••	• • • •	••••	•••	• • • •	••••					•••	• • •					'	4
_		•)	兼政	研	究					••••	••••		••••	•••	• • • •	••••	••••				•••	• • • •			•••••		· • • '	4
=	Ξ.	` <i>j</i>	起訴	案	件	分柱	斤		••••	••••	•••	• • • •	••••	•••	• • • •	••••					•••	•••			•••••		(6
Z	9	•)	兼政	法	規	動態	۲۳:۲			••••		• • • •	••••	•••	• • • •	••••					•••	•••						9
3	<u>5</u>	. [監察	院	關	注象	条件	<u>-</u>		••••		• • • •	••••	•••	• • • •	••••					•••	•••					. 10	0
貳、	、原	東 J	攺工	作	現	況.	••••	•••••	••••	•••••	••••	••••	••••	••••	••••	••••	••••	••••	••••	•••••	••••	•••	••••	••••	•••••	••••	. 1	2
_		. [國防	廉	潔.	指婁		鑑	整	備-	工 [/]	作	••••	•••	• • • •	••••					•••	• • •					. 12	2
_		` ;	訂頒	廉	潔	教〕	育課	!綱	,	奠治	定	清	廉	國	軍	體	質	Í			•••	• • •					. 12	2
=	Ξ.	•)	反貪	••••						••••	•••	• • • •	••••	•••	• • • •	••••					•••	• • • •			•••••		. 1.	3
区	9	· [仿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6
3	丘	, j	肅貪	••••						••••	•••	• • • •	••••	•••	• • • •	••••					•••	• • • •			•••••		. 2	4
參、	\ <i>j</i>	ŧ?	來策	進	作	為.	••••		••••	••••	••••	••••	••••	•••	••••	••••	••••	••••	••••	•••••	•••	•••	••••	••••	•••••	••••	. 2'	7
_		• }	落實	(G	DA	I)言	平錕	註整.	備	, -	掌	握	國	際	廉	:政	楚	日季	ել 7 ···		•••	• • • •			•••••	••••	. 2	7
_		`]	充實	國	軍	廉》	絜基	本	教	材	, ;	深	耕	國	軍	人	員	角	長潔	意	識	•••		••••	••••		. 2	7
3	Ξ.	•)	兼政	研	究	輔言	方,	強	化	國生	軍	廉	潔	體	質	•••					•••	•••		••••	•••••	• • • • •	. 2	7
区	9	\	辦理	公	私	部月	門反	貪	活	動	, ;	擴.	大	公	民	參	乒	₹			•••	•••		••••	••••	••••	. 2	7
附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1
附表	支]	1:	監	察門	完約	州亚		彈劾	劾:	案化	<u></u> 	七車	交え	表。	••••	••••	••••	••••	••••	•••••	••••	•••	••••	••••	•••••	••••	3	1
附表	支 2	2:	國	軍技	采賱	丰工	程习	見職	人	員」	職	務言	調	整	暨	離:	退	伍	人	員建	册	·管	制	情	形	••••	. 3	2
附表	支 3	3:	本	部	暨户	沂蜃	機	關(構)廉	:政	[倫	珰	E	事化	牛	登到	錄	情,	钐	••••	•••	••••	••••	•••••	••••	3	3
			機				-												-									
			廉																									
			10′																									
			「本																									

指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本部第55次廉政工作會報於107年7月31日召開,會中主席指示加強辦理事項計有2案,謹就各單位辦理情形摘陳如後:

壹、政府國防廉潔指數評鑑成績,不僅代表國軍的榮譽,亦為國家廉潔透明度之重要指標,各有關聯參應秉持不分彼此、全力支持的原則,提供正面的受評與佐證資料,體現國軍廉政與世界接軌的實情,爭取第3次全球評鑑佳績。(主辦單位:政風室;協辦單位:各單位)

*政風室辦理情形:

- 一、為有效管制各聯參辦況,於107年11月8日(軍政副部長沈上將 主持)及108年1月29日召開專案管制會議,依「維持強項、改 善弱項」原則,逐題檢視執行成效,提供強化與提升得分的修訂建 議,爭取評鑑佳績。
- 二、另於107年12月26日邀請7位廉政專家,以外部評核人的立場, 針對本部對題項之辦況,召開4場次研討會,並與業管聯參討論精 進作法,極具參考價值。本案目前已依討論結果修訂評鑑辦況,預 於108年4月下旬召開第2次專家研討會議,再次檢視、研討問卷 題項辦況,持續朝向第3次全球評鑑獲得「A」級國家的目標邁進。
- 三、國際透明組織—國防暨安全計畫專案小組原通知本部於今年春季 (108年3月)開始第3次全球「政府國防廉潔指數」評鑑作業,惟 該專案小組於108年3月9日以電子郵件通知「臺灣評鑑期程延後 至7月實施」之意見,已綜整相關具體應處作為簽呈部長釣閱。

*總督察長室辦理情形:

負責辦理「政府國防廉潔指數評鑑」受評 76 個問卷題項中,第 7、8、9、10、16、20、25、29、35、46、47、48、51、52、53、54、55、59 等 18 個題項;另就軍令、軍備體系貪瀆不法及軍風紀整備資料彙送政風室綜辦。

*其他單位辦理情形:

賡續依指示配合辦理國防廉潔指數評鑑相關事宜。

貳、近年法務部積極推廣授權查詢財產機制可有效避免申報義務人財產申報 報錯漏情形,業管單位請續秉愛護、保護、防護之廉政工作意旨,加 強各項提升授權方案,亦請各單位配合執行並宣導鼓勵所屬申報義務 人辦理線上授權。(主辦:政風室;協辦:各單位)

*政風室辦理情形:

一、製作授權宣導動畫及說帖:

為使本部申報義務人方便瞭解並使用授權查詢財產功能,本室運用網路資源自行製作「授權查詢功能小教室」宣導動畫與授權查詢財產功能說帖,令頒各單位進行宣導運用。

二、實施年度法令巡迴講習:

於107年8月6日至8月30日分別於北部、中部、南部、東部、金門及澎湖辦理「國防部107年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暨利益衝突迴避法巡迴講習」1場次(共6場次),參與人數總計1,019人次,統計問卷回饋整體滿意度約90%,有效提升國軍陽光法案執行成效。

三、協助申報義務人辦理自然人憑證:

為服務國軍申報義務人免去親自辦理自然人憑證之不便,政風室協調臺北市政府中山戶政事務所,由各單位蒐整申請資料後交由受理申報單位統一辦證,並於財產申報講習會場發放,俾利使用授權功能。

四、成功爭取延長授權期限:

往年授權查詢開放期間僅為 2 週,本部申報義務人多次反映因戰訓任務無法及時辦理授權,經協調法務部廉政署延長授權開放期限, 法務部與監察院自今年度起授權期間由 2 週延長至 1 個月,以提升 申報人授權意願。

五、多元管道宣傳授權期限:

因應現代資訊化社會,於授權開放期間運用多元管道宣傳年度授權 期限,包含:提供各受理申報單位承辦人傳送運用,利用華視莒光 園地以插卡方式宣導授權期程以及軍、民網政風室首頁公告授權期 限,提醒並鼓勵申報義務人及時辦理授權作業。

六、舉行授權查詢財產抽獎活動,授權比例大幅提升:

鑑於本部自授權查詢功能推出以來使用授權查詢財產功能比率偏低, 為吸引國軍申報義務人辦理授權查詢財產,凡參與今年度授權查詢 之國軍申報義務人即具抽獎資格,並於 107 年 11 月 1 日由柏前常務 次長主持抽獎活動抽出 36 名中獎人員;本期授權率已自 39.5%提高 到 91.52%,授權比例大幅提升,有效提升申報正確性,降低遭裁罰 機率。

本部暨所屬單位 107 年授權查詢功能機制推廣成果統計表										
受理申報單位	定期申報人數	辨理授權人數	辨理授權人數比例							
國防部政風室	61	59	96. 72%							
國防部總督察長室	563	501	88. 99%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604	544	90. 07%							
國防部海軍司令部	283	259	91. 50%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	306	285	93. 14%							
國防部後備指揮部	129	128	96. 90%							
國防部憲兵指揮部	94	94	100%							
總計	2, 040	1, 867	91. 52%							

資料來源:政風室

本部廉政工作報告

壹、廉政狀況分析

一、重要事項轉達

107年11月7日召開行政院中央廉政委員會第21次會議,賴前院長指裁示事項摘陳如下:

- (一)107年我國辦理「聯合國反貪腐公約首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議」, 各機關高度投入,全面盤點檢視並接受國際檢驗,除獲得國際審查 專家之認同肯定,亦彰顯我國已與國際社會同步,將廉政視為當前 施政之重要價值。
- (二)政府必須持續精進各項廉政作為,各項執行中之工作尤為重要者即為廉政平臺之建立,各部會亦應積極配合,方能有效消除弊端,建 構社會信任及良善公務員防護網。

二、廉政研究

(一)國軍廉潔評比與未來廉政工作之精進策略研究案

本案係委託義守大學成立研究團隊辦理專案研究,執行期間自民國 107年6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止,本期計已完成「深度訪談 紐西蘭代表」、「精進國軍廉潔評比文獻回顧」、「民眾問卷調查」及 「2場次的專家焦點座談會議」等,相關成果分述如次:

1. 紐西蘭代表之深度訪談:

2015年國防廉潔指數評鑑結果顯示,全球僅紐西蘭與英國2國獲列為A級評比,同屬亞太地區國家之紐國,誠為我國值得進行標竿學習之國家。研究團隊於107年6月份訪談紐西蘭透明組織執行長Janine McGruddy,以瞭解紐西蘭在GDAI評鑑獲得A級的原因,並比較我國在GDAI評鑑題項中得分2分以下的弱項,透過執行長之經驗分享,精進臺灣國防廉政作為。

2. 國軍廉政民意調查:

本次問卷共分為「國軍人員清廉印象來源」與「國軍清廉印象評價」兩部分。問卷調查結果發現,針對國防部暨所屬機關在過去一年來整體清廉滿意程度中,呈現滿意佔41.4%;不滿意佔19.1%;無反應及普通佔32.2%、7.3%,民眾對於國軍整體清廉滿意程度高於不滿意程度表現,肯定國軍全體官兵弟兄建立國軍廉能形象的努力。

民眾對國軍	軍人員違反廉政行	于為的認	知情形	
整體清廉印象	程度	清廉	不清廉	無反應
民眾對國軍最近一年之	37.3%	18.2%	44.5%	
象程度				
違反廉政行為的言	忍知情形	カナ	+	たこ 広
(民眾親身經歷或聽	說的經驗)	沒有	有	無反應
有關民眾有沒有親身:	经歷或聽別人			
說,與國軍機關接觸辦事	·情時,需要「找	76.5%	18.6%	4.9%
人關說」的情形?				
有關民眾有沒有親身:	经歷或聽別人			
說,與國軍機關接觸辦事	·情時,需要「餽	87.9%	6.7%	5.4%
贈財物」的情形?				
有關民眾有沒有親身:	经歷或聽別人			
說,與國軍機關接觸辦事	·情時,需要「飲	84.2%	9.7%	6.1%
宴招待」的情形?				
民眾對於國	國防部門在清廉政	文策方面.	之評價	_
國防部門清廉政策	策滿意度	滿意	不滿意	無反應
國防部暨所屬機關在過	1去一年來清廉	41.4%	19.1%	39.5%
滿意程度		41.4%	19.1%	59. 5%
國防部過去這一年來,	在執行肅貪、防	41.4%	99 10/	36. 5%
貪方面的工作成效滿意	程度	41.4%	22. 1%	30. 5%
民眾對於檢	舉國軍人員貪瀆	不法情事	之態度	
檢舉國軍人員貪瀆不活	去情事之態度	會	不會	無反應
對於國軍人員有貪瀆不治	法行為,是否會	G5 10/	95 40/	0 50/
提出檢舉		65. 1%	25. 4%	9.5%
民眾對國]防部門在整體國	防工作的	內評價	
口田全国产品联公园	し コムノニ エレ 144 日日	加強與	具媒體及	
民眾對國防部暨所屬	加強行政機關 審查作業流程	社會	大眾溝	加強查察
機關提升清廉形象建	通,宣	宣示改革	違規案件	
議(僅列出占比例前 3	涉	中心		
高項目)	5	. 3%	5. 2%	
民眾對國防部在未來	沒有	有信心	無反應	
持續推動廉政工作,以				
有效提升清廉施政的	31.4%	4	. 5%	17.1%
信心程度				

以上資料來源:國軍廉潔評比與未來廉政工作之精進策略研究案問卷調查報告

3. 專家焦點座談會議:

分別於 107 年 9 月 20 日與 11 月 16 日,邀請陳勁甫教授、葛傳宇教授及盧文民教授等部外專家學者,會同本部政治作戰局、總督察長室、主計局、國防採購室及政風室等單位副主官或相當層級人員,舉辦 2 場次專家學者焦點座談會議;針對國軍在各國政府「國防廉潔指數」評比與未來廉政工作之精進方向及本案民意調查結果進行研討,以探究未來廉政工作之精進策略與可行性。

(二)國防廉政成效評量指標發展委託研究

為能系統性追蹤國軍人員廉正態度,掌握影響本部歷年廉政策略成效關鍵因素,俾適時調整廉政工作重點,爰委託銘傳大學組成專案小組辦理委託研究。107年10月專案小組召集專家學者討論題項與質化評估,並對本部政風監察人員及基層120位國軍人員試測完成量化評估,掌握具客觀信效之評核指標後,抽樣擇選本部部內單位及所屬軍事機構計27單位,以問卷作答與座談會方式完成樣本測試工作(回收問卷2,820份,有效問卷2,375份),全案於108年第1季辦理成果報告審查。

三、起訴案件分析1

(一)經檢察官偵辦起訴之軍方事務類案件計6案、8人次,案件明細如下:

項次	案件內容	備註
1	原陸軍步兵第○旅黃姓中士班長負責新訓轉服志願 役工作,利用每次實施新兵家庭訪問及家長簽署志 願役報名表時,以「長官未貼補油錢及 ETC 費用等 語」,向新兵要求補貼部分費用,詐取計新臺幣(下 同)1萬920元。案經新兵揭露由臺中憲兵隊移送 偵辦。	經費 臺中憲兵隊

¹ 本項次案件數抄錄自行政院第 21 次中央廉政委員會議資料內容。依法務部 103 年 9 月 1 日函訂「法務部辦理貪瀆案件類別及特殊註記歸類原則」,軍方事務類案件範圍包括國防政策、軍事戰略、軍隊及國防人力、國防資源、國防科技與武器系統、軍事教育、國軍督(監)察、國防採購之規劃、督導、管理及執行。另案件數統計係以起訴結案時間為基準,未必發生於 107 年度,所列案件亦未必與貪瀆相關。

項次	案件內容	備註
	現況: 1. 黃員核予大過兩次,106年4月1日以「不適服現役」解召。 2. 一審判處黃員違反貪污治罪條例第5條職務詐取財物罪,判處有期徒刑1年,緩刑2年。褫奪公權1年(107年度軍訴第4號)。	
2	本部勤務大隊駕駛於 106 年 3 月出勤時,不慎自撞導致車輛毀損,單位未依相關遺損核賠程序辦理維修,賴姓隊長考量該名駕駛家境清寒,經隊上幹部會議討論,將應發予同仁之團體獎金 2 萬元,先行墊支車輛維修費,後續於 107 年 1 月返還同仁。案經民人向本部政風室及司法機關檢舉揭發,依違反貪污治罪條例第 6 條侵占非公用財物罪提起公訴。現況:賴員核予申誡乙次	經費 本部政風室
3	原陸軍第○軍團陳姓上尉連長,於105年2至4月間利用職務之便,要求3名官兵簽具個人獎金領據共2,000元,挪用補貼個人民車洽公油錢。案經匿名人士向桃園憲兵隊舉發調查屬實,以違反貪污治罪條例第6條抑留不發公用財物罪提起公訴。 現況: 陳員核予記過兩次,並於105年11月1日退伍。	經費 桃園憲兵隊
4	104年12月間,為配合○○軍艦大修修期,海軍○ ○後勤指揮部依作業規定完成購案計畫,辦理委商 招標作業。詎聘雇林姓技術員、許姓聘雇領班及蔡 姓士官未經原核定長官之同意,逕於施修說明書增 加限制廠商資格之條款,影響單位採購作業之正確 性;另於履約期間,明知廠商派遣人員未具契約規 定證照資格,仍允廠商施工、報驗並取得契約價金, 圖利金額計36萬元。案經法務部調查局移送偵辦以	採購 法務部調查 局

項次	案件內容	備註
	違反刑法第 213 條公務員登載不實文書罪、貪污治	
	罪條例第6條圖利罪等罪嫌提起公訴。	
	現況:	
	死 .ル・	
	1. 桥貝核了中職 1 3 5 °	
	3. 蔡員核予申誡乙次,並於107年3月5日退伍。	
	原陸軍第○軍團○○砲指部郭姓上尉作戰訓練官負	
	· · · · · · · · · ·	
	題,利用其掌管下屬單位訓練經費分配之權責,利	
	用小額採購僅需書面驗收之機制,多次浮報價額並	
	自行偽造商號收據報結,不法所得計6萬7,320元。	
	案經本部財務組審查發覺異常,爰由郭員主動至高	採購
5	雄憲兵隊自首,全案依貪污治罪條例第4條浮報價	高雄憲兵隊
	額及其他舞弊罪提起公訴。	
	現況:	
	郭員核予記過兩次,並於105年11月1日退伍。	
	一審判決郭員利用職務上機會詐取財物罪,裁罰25	
	萬元,緩刑5年,80小時義務勞務,褫奪公權2年。	
	 原海軍○○○指揮部吳姓中校工程官,利用主管、	
	督導公共工程監工及驗收權限,要求廠商免費修繕	
	自宅(工料費計50餘萬元);案經廠商向本部陳情	
	後揭發,以違反貪污治罪條例第5條對於職務上之	採購
6	行為收賄罪提起公訴。	高雄憲兵隊
		1-4
	現況:	
	吳員核予記過乙次,並於106年2月16日退伍。	

- (二)107年1-6月檢察機關指揮廉、調人員偵辦案件,經媒體關注之貪 瀆案件,與本部相關者計有「獵雷艦採購專案」1案,案情概要及 後續處理情形分述如下:
 - 1.高雄地檢署於2月12日以慶富造船公司涉嫌虛增資、詐貸及洗錢 案偵結起訴,有關海軍司令部辦理採購過程,認無違反政府採購

法或貪瀆包庇之不法情事,已予以簽結。

- 2.海軍司令部為避免過度限制致無廠商投標,於參酌所蒐商情及法律 意見後,酌予放寬廠商資格及履約條件。惟本案攸關我國國防海 域自主防衛能力建構,或許可彈性運用採購策略,考量以限制性 招標擇選適合廠商進行議價。
- 四、廉政法規動態-「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修正及本部因應作為
 - (一)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下稱利衝法)於107年6月13日公布 修正內容,其施行細則亦配合本法於同年12月13日正式施行。新 法修正重點有「適用對象與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脫鉤」及「放寬公 職人員或關係人與機關間之交易補助行為」等。
 - (二)依修正後之利衝法第2條,本部及所屬單位適用人員變動如下:
 - 1.軍法官已配合軍事審判法修正進行任務轉換,僅於戰爭時期職司偵查、審判及執行等業務,爰明訂戰時軍法官始有利衝法之適用。
 - 2.各級軍事單位部分,舊法規範對象為上校編階以上之主官、副主官 及主管,新法刪除主管,僅剩主官及副主官為規範主體。
 - 3.特殊業務主管人員,刪除較無可能不當利益輸送之業務主管,僅餘 辦理工務、建築管理、城鄉計畫、政風、會計、審計、採購業務 之主管人員(含正、副主管)仍有利衝法之適用。

(三)交易補助行為規範修正如下:

- 1.於舊法時期,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不得與公職人員服務之機關或 受其監督之機關為買賣、租賃、承攬等交易行為。新法修正後, 開放特定情形下得為交易補助行為,例如依據政府採購法公告程 序辦理之採購案件、基於法令規定申請之補助或一定金額(依行 政院及監察院公告²,所謂「一定金額」係指每筆新臺幣1萬元以 下,同一會計年度同一補助或交易對象合計不逾10萬元)之交易。
- 2.依據前開除外條款為交易補助行為時,公職人員、關係人及交易機關應於交易後 30 日內,將交易雙方、交易內容等資訊,於電信網路或其他方式供民眾線上查詢。

(四)本部相關管制措施:

1.為防免國軍人員因所屬機關、單位,年度內經常逕洽同一交易對象 合計逾10萬元之小額採購未能及時偵知預警致遭裁罰,本部特令 頒「廉政通報第3號」,研編提示警語,供全軍辦理小額採購申辦

² 行政院 107 年 12 月 10 日院臺法字第 1070213910 號、監察院 107 年 12 月 10 日院台申貳字第 1071833487 號公告。

文件適時提醒應迴避義務人;另責由各單位應結合小額採購控管 措施,自行建立管制機制,避免採購交易對象以化整為零方式規 避本法之適用。

2.另為落實第14條第2項所定公職人員、關係人及補助交易機關之身 分公開揭露義務,本部令頒「廉政通報第4號」,提供法務部製作 之身分揭露表單範本,以利各單位檢視有無應適用上開規範之業 務內容。

五、監察院關注案件

統計 107 年監察院彈劾與糾正案數,計有彈劾案1件、糾正案9件。

	表 1 彈劾與糾正案件明細								
			彈劾案						
107	/ 劾字 4		海軍雄三飛彈誤射案						
			糾正案						
項目	案號		案由	主辦單位	調查委員				
1	107 國正	1	三軍聯訓基地收受地方勞 軍款支用不當案	總督察長室	包宗和 王美玉 仉桂美				
2	107 國正	2	國防部辦理空軍第二後勤指揮部軍工廠委託民間經營採購案,相關審查投標文件階段及評選過程疑涉有瑕疵	採購室	劉德勳				
3	107 國正	3	軍人於服現役期間非因作 戰或非因公而自殺致死亡 者之案件種類為因病死 亡,違反軍人保險條例規定 案	資源司	陳小紅 包宗和				
4	107 國正	4	海軍雄三飛彈誤射案	訓次室	包宗和 王美玉 仉桂美				
5	107 國正	5	國防部未依規定保存叛亂 案件檔案	法律司	高鳳仙				

	表1 彈劾與糾正案件明細									
6	107國正6	國軍基層軍官編現比過低,影響戰力案	人次室	尹祚芊 包宗和						
7	107 國正 7	連長涉嫌對女兵性騷擾疑 義案	人次室	王美玉楊芳婉						
8	107 國正 9	海軍無人遙控靶機建案規 劃及執行情形核有未盡職 責案	採購室	仉桂美 江綺雯 王美玉						
9	107 國正 10	化學消防車採購案之履約 爭議處理疑義案	採購室	劉德勳						

資料來源:國會事務組

貳、廉政工作現況(統計期間:107.1.1~107.12.31,下稱本期)

一、國防廉潔指數評鑑整備工作

- (一)為辦理「政府國防廉潔指數」受評資料彙整作業,本部政風室依政治(Political)、財務(Finance)、人事(Personal)、軍事行動(Operations)、採購(Procurement)等5大風險領域、29個子風險領域(76題項)之評鑑架構,訂頒「政府國防廉潔指數評鑑專案實施計畫」,召集本部暨所屬機關、單位出席專案管制會議,明定主協辦單位與作業權責分工,本期共計召開5次專案管制會議,其中107年11月8日由本部軍政副部長沈上將親自主持專案管制會議,本部所屬相關業務機關主官與會,針對本部參加評鑑之題項彙整文件進行複檢與裁示,並修訂評鑑實施計畫,以臻問延。
- (二) 107年2月6日召開跨機關「政府國防廉潔指數評鑑專案協調會議」,由法務部廉政署(我國廉政政策指導單位)曾昭愷主任秘書親蒞主持,並邀集監察院、經濟部、內政部、國安會、國安局、退輔會、國有財產署、役政署、公共工程委員會、工業局及賦稅署等11個相關部會政風主管與業務單位承辦人,共同研討評鑑問卷辦況,由各部會全力支持與協助國軍爭取佳績。
- (三) 107年12月26日召開「政府國防廉潔指數外部專家預評鑑暨輔訪研討會」,首創以「模擬外部評核人立場」,邀請公民社會、廉政專家學者共同參與,透過外部廉政專家研討並提出興革建議,深入探討國軍參加「政府國防廉潔指數(GDAI)評鑑」專案辦況與本部第3次評鑑自評資料。

二、訂頒廉潔教育課綱,奠定清廉國軍體質

- (一)為因應國際廉能趨勢與強化國防廉潔評鑑要求,規劃以教育力量深耕國軍廉能風尚,建立國軍廉潔教育系統化框架,與國內外廉潔發展趨勢接軌,以符合《聯合國反貪腐公約》與《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對機關內部人員定期反貪腐訓練之要求。本部相關聯參組成專案小組,依序完成「訂頒國軍廉潔教育實施要點」、「審訂國軍廉潔教育課程綱要」、「撰編國軍廉潔教育基本教材」、「建置廉潔教育資源網」及「製作師資培訓數位課程」等推動作為,除整體規範本部推動國軍廉潔教育事項外,並提供本部所屬軍事教育機構發展廉潔教育綱領式指導。
- (二)本部「國防部107年推動廉潔教育工作實施計畫」內容聚焦於「國 軍廉潔教育實施要點」及「國軍廉潔教育課程綱要」等2項重點, 規劃軍事院校及訓練中心之廉潔教育課程,於基礎、分科、進修

及、深造等4種教育班隊,分別置入廉潔教育授課時數(2-8小時), 此舉已成為全國各級行政機關中,第一個落實廉潔教育系統化的 部會機關,使得國軍全體人員在各進修或訓練教育階段均能受到 系統化的廉潔訓練課程,確達倡廉反貪的正面效應。

- (三)規劃廉潔教育納入各軍事教育訓練班隊之具體作為,透過事前建置「廉潔教育資源網」及製作「師資培訓數位課程及教材」,提供即時性、便利性的國軍廉潔教育教材基礎內容,作為軍事院校教(官)師教學課程規劃之指引;另於107年11月28日及12月6日召開國軍廉潔教育教材編緝委員會議進行審議,並完成首部廉潔教育教材「廉政-從觀念到實踐」專書出版及南北2場次各軍事院校「廉潔教育種子教師培訓營隊」,期從強化各校師資教學能力-「點」的培養,延伸至教學觀摩與教案研討-「線」的交流,進而強化國軍廉潔教育整體-「面」的深耕與擴散。
- (四)另為賡續落實國軍防制採購弊端具體作為指示,本期各院校辦理廉 潔教育相關課程計執行宣導81場次、授課18場次。

表	2 107 年廉潔	《教育相關課程	呈執行統計表	
單位	宣導場次	人次	授課場次	人次
國防大學	5	939	2	338
國防醫學院	4	970	6	315
中正預校	23	6,993	0	0
陸軍官校	11	293	5	8,450
陸軍專校	3	475	0	0
海官校(含海技校)	9	2,217	5	7,413
空軍官校	13	1,175	0	0
空軍航院	13	7,332	0	0
合計	81	20,394	18	16,516

資料來源:人事紀律組

三、反貪

(一)反貪腐教育訓練,培育優秀軍官幹部

為培養三軍六校畢業生廉潔觀念,107年邀請台灣透明組織徐仁輝 理事長於6月26日親蒞國防大學復興崗校區,以「強化廉政忠誠 核心價值」為題實施專題演講,計有陸、海、空軍官校、國防大學、 國防醫學院及空軍航空技術學院學生1,165員參訓聆聽,期藉由集 中、密集之「愛國教育」課程,深化國軍人員對國家環境、國防施政、部隊實務與武德修養之體認與實踐,有效紮根基層,堅定國軍人員廉正反貪信念。

(二)舉辦高階幹部廉潔教育講習,落實領導統御

為提升國軍高階幹部對廉政議題之認知,並宣誓「廉政議題不分公、私,齊心協力」之理念,於107年10月2日辦理「國軍高階幹部廉潔教育講習」,邀請法務部常務次長張斗輝先生蒞部致詞,並由法務部廉政署前署長朱家崎先生及王品集團創辦人戴勝益先生,分別以「我國廉政推動現況與策進作為」及「龜毛家族—企業誠信與組織文化」為題實施專題演講,透過高階重要幹部以身作則之領導要求,有效防範貪瀆案件發生。

- (三)辦理數位課程宣導,強化國軍人員廉潔意識
 - 1.為延申國軍廉潔教育觸角,突破空間、環境因素,同時翻轉廉政宣教舊有刻板形象,本部政風室邀集總督察長室、政戰局組成專案小組,綜合考量國軍執行演訓、戰訓等業務特性與軍人武德內涵,並結合當今廉政主流意識,製作國軍「廉政印象」數位課程,分為「民主的軍文關係—國防廉政的重要性」、「國防部政風室介紹」、「國軍人員廉政倫理須知」、「圖利與便民」、「廉政風險態樣」及「政府國防廉潔指數」等6章節,置於本部內網,輔以「有獎徵答」活動,鼓勵國軍人員踴躍觀看,靈活運用網路媒介,深化國軍人員廉潔品格。
 - 2.持續透過莒光園地電視教學,與一報二刊、漢聲廣播電臺等管道實施宣教,提醒國軍人員依法行政、恪遵廉政相關規定,以型塑忠誠廉能軍風。

	表 3 本部對外宣導情形										
	「莒光園地」電視教學宣教成效										
區分	區分 精神 專題 歷史 單元 電視 專事 插微電 農 機電 大物 点 上 一 原 一 上 一 財 十 一 上 一 上 日 上 上 上 日 上 上 上 日 上 上 上 日 上 上 上 日 上 上 上 日										
本期	0	0	2	0	1	1	0	0	0	1	
合計	合計 5 輯										
			青年	日報社	宣教成		-				

區分	社論	新聞	專題	來論	論壇	副刊	專欄	座談會	奮鬥 月刊	吾爱吾
本期	1	87	0	0	0	0	0	0	2	0
合計		90 則								

漢聲電臺宣教成效統計

全國聯播網(FM/AM)

區分	新聞報導	專題	插播	口播	短評	專訪
本期	0	8	21	135	8	0
合計			172	2 則		

資料來源:新聞文宣組

3. 各軍報章宣導情形

(1)陸軍司令部

依據本部政治作戰局精神教育主題指導要旨,於本軍忠誠報等 刊物刊登強化法治教育專文,以建立官兵正確認知,提升廉能 風尚計82篇。

(2)海軍司令部

運用忠義報刊載「貫徹清廉持志,端正部隊風氣」等專文。本期刊載塑建國軍優質形象、廉政建設行動專案、軍法教育、軍人武德等總計50篇。

(3)空軍司令部

各級「廉政建設行動專案」文宣投稿,計臺北新聞網電子報等媒體刊登 133 則;另〈忠勇報〉第 2941 期、第 2948 期及第 2951 期政令宣導版,刊載「軍紀通報—恪遵廉政規範,樹立廉能風氣」、「法律停看聽:採購人員慎是非,餐敘宴飲應報備」、「社論:防腐肅貪廉潔奉公,依法行政端正政風」等 3 則。

(4)後備指揮部

於忠愛報及青溪雜誌刊載「謹守廉政規定,確維廉能風尚」、「恪遵廉政規範,樹立廉能風氣」專文等 2 則,另塑建國軍優質形象、廉政須知、軍法教育、軍人武德等稿件 15 則,共計 17 則;另策頒端、秋節廉政通報共 2 則,建立所屬廉能觀念、型塑反貪意識。

(5)憲兵指揮部

為加強所屬廉潔意識,辦理各類專文撰稿,本期於忠貞報刊登計「施政透明,全民參與」等 34 篇,「軍人武德」專欄刊載計「天下第一營,傳承鐵衛精神」等 21 篇,共計 55 篇及軍人武德專欄刊載「學習先列典範,發揚武德精神」等文稿 15 則。

(四)結合非政府組織(NGO),參與公民活動

為關懷偏鄉學童,奠定廉潔品格教育基層磐石,本部自 102 年起參與由台灣透明組織與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合作辦理之 10 年期國際化寒暑假活動—「瑞濱、保長藝術與品格教育營」,並自 107 年起辦理「臺東武陵國小閱讀與品格教育營」。

四、防貪

- (一)國軍防制採購弊端具體作為³執行情形
 - 1.針對 107 年 7 月臺灣新北地檢署偵辦本部廢品處理弊案,本部參謀總長旋於軍紀安全專案檢討會針對業管單位報告案況進行裁示與指導,另由參謀本部後勤參謀次長室邀集各軍業務主管、各地支部指揮官等單位,會同法律事務司、國防採購室,研議「強壓」等精進作為,另修訂「國軍廢語及不適用物資處理作業規定」及研改提升「廢品處理資訊系統」、令頒「廢舊及不適用物資處理作業」是一級執行情形,發重點為「庫儲廢品管理」、「標售清運作業」、「部隊廢品繳庫」、「人員久任一職」及「資訊資產報廢」等面向,加強管控作為、監查點為「庫儲廢品管理」、「標售清運作業」、「部隊廢品繳庫」、「人員久任一職」及「資訊資產報廢」等面向,加強管控作為、對規範」、「落實工作管制」、「精進人員作業知能」、「擴增儲位空間」及「貫徹職期輪調」等策進作為、避免類案再生。
 - 2.為避免採購、工程人員久任一職,並避免該等人員離職後向原任職單位接洽有關事務肇生弊端,由各單位依本部頒訂之「國軍採購及工程現職人員職(業)務調整暨離職退伍人員建冊管制作法」,實施職(業)務調整,本期計職務調整9人次、業務調整148人次、主官保薦461人次、離退建冊管制1,250人次。
 - 3.由各軍司令部、軍備局及國防採購室等7個單位,實施前一年度投標廠商問卷調查,以瞭解其對國軍採購、工程參標環境、廉潔評價

³ 本部 104 年 9 月 16 日召開「國軍防制採購弊端具體作為研討會」,就法規面、制度面及執行面,研擬防制採購弊端精進事項計 24 項次,由各工作組運用廉政工作會報時機,實施工作報告與檢討作為。本具體作為執行事項於 104 年 10 月 21 日令頒全軍施行。

之整體觀感與興革建議,調查結果國軍清廉滿意度均達 96%以上, 反映出各採購單位在「依法行政」及「採購人員倫理準則」等規範 均有相當程度之落實,方獲外界高度肯定。

表 4 106	表 4 106 年度廠商參與各單位採購作業滿意度及廉政工作問卷調查									
問項 比率 (%) 單位	行效滿 度	服態満度	作品满度	未違法辨採	未請關贈飲應有託說物宴酬	未有 圍標 綁標	未包特廠	整體廉高度		
陸軍司令部	90.9	98.2	96.2	99.5	100	99.7	100	99		
海軍司令部	93.5	96.5	95.6	98.3	98.2	97.8	97	98.7		
空軍司令部	98.4	98.4	97.4	98.1	100	98.8	99.6	100		
軍備局	92.8	95	92.8	93.3	96.8	94	93.8	97.5		
後備指揮部	89.4	94.7	93.7	98.9	100	98.9	100	97.9		
憲兵指揮部	86.3	92.1	88.2	90.2	98	88.3	80.4	96.1		
國防採購室	90.9	96	95.4	94.6	98.6	96	96.3	97.1		

資料來源:採購紀律組

- 4.為維護國軍廉潔及部隊純淨,依部頒「107年『風氣維護』專案督訪實施計畫」,採主動積極之輔訪,協助單位發掘窒礙潛因,以維部隊廉能風尚。107年度計督訪陸軍司令部等14單位,所見情形計有「意圖規避法規之適用分批辦理未達公告金額但逾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之採購」、「未依規定遴派主持驗收人員」及「工程變更設計未依規定審查原因及檢討疏失責任」等172項缺失,並令發各單位據以檢討改進。另規劃於108年3月辦理「風氣維護」巡迴講習,彙整107年督訪所見違失態樣,實施案例宣教及提供策進方案,期透過講習方式教育各級官兵落實依法行政。
- (二)落實業務防弊措施,確保行政透明
 - 1.多元宣導財產申報授權查詢,貫徹執行陽光法案
 - (1)106 年度財產申報實質審查作業

本部暨所屬機關(構)106 年度財產申報人數計 2,994 員,於 107 年 2 月 13 日召開「國軍人員財產申報實質審查抽籤記者會」, 在新聞媒體見證下,由軍政副部長、與會長官等人依法定比率 抽出實審名單 421 人,及前後年度財產申報比對 9 人。審查結 果,未發現不符者計 152 案,申報資料與查詢資料不符,逕認 無故意申報不實者計 265 案、疑有故意申報不實,移送法務部 審議者計 4 案。

(2)受理 107 年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本部 107 年度財產申報義務人共 2,865 員,均依法於期限內完成申報。另配合法務部推動「財產申報查核平臺」,自 9 月 5 日至 10 月 5 日,由政風室受理申報義務人線上授權作業,本部授權人數計 1,867 人,比例達 91.52%。

(3)法務部審議裁罰違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案件,本部計有 101 年度2案、102年度1案,處罰鍰新臺幣6至31萬元不等。

表	表 5 106 年財產申報實質審查件數與初審結果										
,,		申報人數	實質審查人數	前後年比對人數							
抽籤	人數	2,994	421	9							
337	比例		2.13%								
-											
		初審結果	案數								
宇	申報	資料與查詢資料相	泪符	152							
實質審查	申報	資料與查詢資料ス	下符								
審木	1	認無故意申報不賃	辛	265							
宣	2	送請法務部審議		4							
			合計	421							

資料來源:政風室

2.校級調動審查

為確保人事評議過程純淨透明,於各階職務候選、調晉任作業,應依相關法規對候調人員學、經歷、考績等實施資格審查、完成人事查核,並召開人事評議審查委員會,本期各軍計召開人評會309次,調職2,264人次。

表 6	校官人事調任作業	統計
單位	召開人評會次數	調動人次
陸軍司令部	22	662
海軍司令部	23	357
空軍司令部	233	803
後備指揮部	9	131

憲兵指揮部	22	311
合計	309	2,264

資料來源:人事紀律組、後備指揮部、憲兵指揮部

3. 廉政倫理事件登錄審查

本期本部暨所屬機關(構)受理廉政倫理事件計有 134 件:「贈受財物」80 件、「飲宴應酬」50 件,「請託關說」2 件,「出席職務上利害關係者舉辦之演講/會議」2 件,實施廉政倫理須知宣教1,918,764 人次。

4. 分析評估機關廉政風險

為落實「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辦理廉政預警及貪瀆風險管理,本期針對國軍歷來遭檢調搜索、偵辦、起訴之貪瀆弊案,與監察院、審計部及法務部廉政署調查、關切之個案,深入評估機關弊失風險業務與風紀顧慮人員,結合本部重要政策、各項業務程序及追蹤管制採購案件,研提防制因應對策,貫徹系統性防貪作為。

5.採購案公開辦理情形

本期各單位辦理採購之總招標案數計 8,010 案,採公開資訊採購案件比率為 89.06%,開放電子領標案件比率為 99.73%,開放電子投標案件比率為 86.88%。

	表 7 採購案公開情形統計表									
總招標	公開	資訊	開放電	子領標	開放電子投標					
案數	案數	比率	案數	比率	案數	比率				
8,010	7,134	89.06%	7,115	99.73%	6,198	86.88%				

資料來源:採購紀律組

(三)評估機關高風險業務,研提防貪策進作為

1.預警作為與專案稽核

- (1)依據本部 107 年度廉政工作計畫,發掘機關潛存風險因子,本期 計辦理專案稽核 2 案、預警作為 4 案,及時研擬防範策進作為, 經簽呈首長核可後,令請相關機關(單位)檢討改進,並追蹤管 制執行效益,俾確保本部權益與阻止不法情事肇生。
- (2)本期完成「血液透析室之逆渗透水處理設備採購」、「文件掃描、 光碟片與微縮軟片製作檔案數位化採購案」及「機場航空噪音改 善經費執行情形」等 3 項專案清查報告,研提改善作為等相關興

革建議。

	表	8 專案稽核	與預警作為案件明細						
專領	案稽核案件								
	案名	稽核標的	稽核結果	後續處置					
購	醫療衛材採 與管理專案 亥」續查	針對國軍所屬 療院所106年1 11年至107年3 31日間相同年 31日間相所衛 之使用人 進行 性自主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月月 開 未發現錯漏核算 或不法貪瀆情事。						
	研製修 」 軍品 講業務專案 该	陸軍司令部與 備局生產製用 至106年1月1 至107年5月 日試製軍品採 案件。	中 「於後續邀標時日 重複審查廠商資 81 格文件」及「採購	項」、「建立研製修階段與採購作業間之横					
預警	警案件								
	案緣	標的	結果						
1	檢託生樣驗程漏商國間標色再及有致有人人類的裝驗無均有種人與有人的	建 等 要 管 是 第 委 管 是 第 委 管	辦理「研析作業規定不 務作業流程是否存有證 請精進業管監察能力 容」等預警作為,強化	建失風險」及「協 與優化合約內					

	表	8 專案稽核	與預警作為案件明細
	會。		
			發現「部分案件未於招標文件敘明廠
	瞭解研製修	本部暨所屬	商應自行履約」及「相關作業規範未
	軍品現行採	單位107年上	明定合格證逾效期或遭撤銷後之效
2	購作業模式	半年期間以	力」等相關缺失,並研提「加強履約
	及相關規範	選擇性招標	督導作為,嚴禁分、轉包行為」與「由
	與作業程序	辨理之7件採	採購與計畫業管單位共同就逾效期或
	妥適性。	購案。	遭撤銷之合格證效力,研議合適作法」
			等預警策進建議。
	檢視本部團	本部軍備局	
	體獎金轉發	102 年至 105	確認核發過程有漏報個人所得稅情
3	個人獎金核	年間團體獎	事,另就獎金核發流程改善建議發布
	發作業妥適	勵金核發作	廉政通報,供檢討策進。
	性。	業過程。	
	因應公職人		研編提示警語,發布廉政通報,供全
	員利益衝突	全軍小額採	軍辦理小額採購申辦文件適時提醒應
4	迴避法規修	革 平 小 領 休	迴避義務人;另要求各單位應結合小
	正,檢視相關	一种作术作/	額採購控管措施,自行建立管制機制。
	作業流程。		积1个两1工占1日加,日11尺上占削城削。

資料來源:政風室

2.採購監辦與計畫審查

為健全本部採購秩序,由政風及主計、監察單位落實購案各階段監辦。政風室參與國防採購室辦理之各項採購案依政府採購法實施程序監辦,本期計監標(含流廢標)703 件、監驗 26 件。另總督察長室依「國軍監察人員全程監辦實施規定」,審查「軍事投資建案」501 案次、「廢舊及不適用物資報廢」52 案次、「產合會報」137案次、「營產管理」122案次、「預算審查」415案次、「採購計畫」226案次、「物品建帳等其他項目」122案次及參與「審查會議」120案次,共計1,695案次,妥適研提審查意見,協助各單位圓滿完成任務。

3.端正財務紀律

(1)107年度年終專案巡迴審核:

自107年12月17日至108年1月10日期間,抽查全軍各單位5萬52 4件結報案,金額計新臺幣337億8,762萬2,488元,審核所見缺 失計404案,佔結報案件比例僅0.8%,顯示國軍各單位多能貫 徹「依法行政、公款法用」之要求,執行年度各項施政工作計 畫,僅少數個案未確遵採購程序及違反作業規定,除要求退件 止付外,並利用查核時機,輔導相關人員正確作法。

(2)現金會計作業暨財務輔導成效驗證專案審核:

為提升國軍各級單位財務(物)管理效能,及強化各級業務承辦人執行公務應落實申借費款等宣導作為,自107年3月19日至6月15日止,對陸軍砲兵四三指揮部、陸軍第二地區支援指揮部、陸軍航空六〇一旅、海軍艦隊指揮部、海軍左營後勤支援指揮部、空軍氣象聯隊、空軍第三戰術聯隊、高雄市後備指揮部及憲兵二〇二指揮部等9個旅級單位執行實地驗證及審核作業,綜查所見無重大違失事項,後續將持續推動基層單位財務業務精進及網路銀行撥款作業,以協助單位端正財務行政紀律與防杜違安情事筆生。

(3)國軍基層(營、連級)單位財務輔檢:

為健全基層單位財務管理及現金安全,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由主計局財務中心所屬台北財務處等 19 個地區財務單位,對全軍 1,827 個基層單位實施輔檢,查核所見均屬一般性缺失,除協助單位立即補正,並通知上一級主計主管單位加強輔導,俾強化內部控制作為。

4.採購稽核

本部 107 年度經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核定採購稽核目標案件數及金額分別為 265 件、79 億元,已按核定目標每月定期執行相關稽核作業,本期完成稽核 291 件、90 億餘元,亦彙整錯誤行為態樣頒布各單位參考運用。

表 9 採購稽核小組 106 年稽核情形統計表									
年度稽核情形	稽核案件		稽核金額						
受稽核單位	件數	比率	金額	比率					
陸軍暨所屬	50	17.18%	4億1,963萬元	4.75%					
海軍暨所屬	45	15.46%	1億1,290萬元	1.28%					
空軍暨所屬	61	20.96%	3 億 7,362 萬元	3.25%					
軍備局暨所屬	31	10.65%	3億7,139萬元	3.27%					
軍醫局暨所屬	36	12.37%	1億2,087萬元	1.37%					
本部直屬單位	64	22.01%	76 億 1,260 萬元	67%					
補助地方政府	4	1.37%	477 萬元	1.43%					
合計	291	100%	90 億 1,579 萬元	100%					

資料來源:採購紀律組

5.人員清查

(1)為確保重要職務、人事、採購及財經等國軍人員素質純淨,期內辦理人員安全調查作業計調職晉任1,392員、特殊查核2,316員及工商入營3萬5,972員,合計3萬9,680員,安全調查結果,涉及安全調查限制條件計191員。

	表 10 107 年人員安全調查統計表									
*F 17.1	重要職務		人事		採購		合計			
類別	未涉及	涉及	未涉及	涉及	未涉及	涉及	未涉及	涉及		
重要軍職										
調職晉任	1, 392	7					1, 392	7		
特殊查核			2, 316	2			2, 316	2		
工商入營					35, 972	182	35, 972	182		
小計							39, 680	191		

資料來源:防貪情蒐組

- (2)為強化國軍人員考核,藉心理測驗及科學儀器檢測,瞭解受測者之心理素質反應,以為安全調查之重要參據,其中以駐外軍協組、武官、接裝機(艦)、進修深造、智庫等人員及其他因接密任務而提出需求者,列為施測對象,期內計執行 308 次,各單位均能遵照規定辦理儀測作業,結果均函覆申測單位參用。
- (四)善用廉政會報平臺,強化機關治理

本期計召開廉政工作會報23次,本部召開2次、各軍司令部與指

揮部 12 次、國防大學 2 次、法服中心 9 次,首長親自主持比率逾 80%,有助廉政行銷、機關防弊機制之建立及廉政工作推動。

表 11 本部暨所屬廉政工作會報辦理情形								
單位	召開次數 (首長主持次數)	其他						
國防部	2 (1)	專題報告 4 案						
陸軍司令部	2 (2)							
海軍司令部	2 (2)							
空軍司令部	2 (2)							
後備指揮部	2 (2)							
憲兵指揮部	2 (1)							
國防大學	2 (2)							
法服中心	9 (7)							

資料來源:政風室、各軍、法律事務組、國防大學

(五)辨理跨部會回訪,深化橫向協調聯繫

- 1.法務部廉政署朱前署長率主任秘書及各業務組組長,於 107 年 2 月 1 日蒞訪,分與蒲前副部長、胡前督察長針對廉政政策及工作推動等議題交換意見。嗣參加政風室召開之「國軍廉政業務聯繫協調會」肅貪及防貪業務座談會,與國防大學、憲兵指揮部、政治作戰局、總督察長室、法律事務司等業管主管及承辦人,共同研討以整合國防反貪、肅貪資源。
- 2.為延續廉政署與本部高階長官定期互訪溝通與交流機制,復適逢廉政署正、副首長及部分業務組組長職務異動,爰由本部軍政副部長、常務次長率同相關主官、管,於本(108)年3月6日回訪廉政署,穩固雙方互動交流機制。

五、肅貪

(一)肅貪查處作為

1.本期辦理查處工作計 147 案,其中貪瀆線索 3 案,行政肅貪 8 案, 函送一般非法 4 案,協助廉政署調卷 5 案,查無違法不當或移請權 責單位參處 121 案,尚餘 6 案查處中。

表 12 政風室案件查處情形							
案件來源	件數	總計	辨理情形				
政風室受理	62	147	已結案	141			
其他	85		貪瀆線索	3			
(廉政署交查、媒體報導、			行政肅貪	8			
監察院交查、採購室會辦)			一般非法	4			
			協助調卷	5			
			無具體違法不	121			
			當或移請參處				
			查處中	6			

資料來源:政風室

- 2.為落實風險管理、掌握各項財務紀律案件,主計局辦理各單位主財 安全回報管制作業。本期計有5件財務違失案件,均由單位主計部 門主動查報,並依規定適處,將持續追蹤管辦改進情形。
- 3.保防部門運用諮詢部署、檢舉反映等手段,本期獲報反映情資共 9,114件,其中涉違反「財務紀律」3案、「採購紀律」4案及「行 政紀律」2案,合計9案,本期涉貪情資分析如下:
 - (1)財務紀律:係基層營、連級主官及財務人員未依法支用經費, 顯示渠等人員法紀觀念淡薄,而上級單位對所屬的財務輔導機 制亦未落實,致生違失。
 - (2)採購紀律:期內肇發案件態樣,主要係經辦人員不諳法令、便 宜行事,抑或與熟識之廠商、舊識收受錢財,遂未按採購作業 程序辦理;其次為參與國軍標案之廠商,違反採購法及未履行 合約所致。
 - (3)行政紀律:係承辦人員藉職務之便,向他人要求收取錢財或高 單價物品,以影響行政規範。

表 13 涉貪情資蒐整統計表									
類別項目	財務紀律	採購紀律	行政紀律	小 計					
媒體查訪	0	0	0	0					
線索發掘	0	0	0	0					
人員訪談	0	0	0	0					

人員清查	0	0	0	0
檢舉反映	3	4	2	9
合 計	3	4	2	9

資料來源:防貪情蒐組本部檢舉管道計有戈正平、端木青信箱、財務 貪瀆檢舉專線及政風室檢舉專線,本期受理案件情形如下:

- 1. 戈正平: 無。
- 2.端木青信箱受理案件計「採購疑義」12件、「內部管理」8件、「軍民糾紛」5件、「獎懲問題」4件、「男女分際」2件,「管教問題」、「保險撫卹」、「人事作業」各 1 件及「其他」13 件, 共 9 類 47件。其中涉「採購疑義」者,業移請業管適處回覆。
- 3.財務貪瀆檢舉專線:無。
- 4.政風室檢舉專線:62件。

參、未來策進作為

一、落實(GDAI)評鑑整備,掌握國際廉政趨勢

- (一)依據國際透明組織研提評鑑格式進行期程管制,彙整各業管單位最新執行成效,並透過法務部廉政署協助籲請相關部會提供政府法令與政策資訊,強化評鑑資料說服力;另規劃於 108 年 4 月辦理外部專家預評鑑暨單位輔訪研討會,期能更精確掌握潛存室礙並及時改善,提升問卷題項施政辦況得分,爭取第 3 次全球評鑑佳績。
- (二)為研析國軍廉潔評比弱項原因與精進策略建議,以探究第2次評比獲得A級成績國家-紐西蘭廉潔評比各要項之優點,賡續辦理「世界國防廉潔評比與國軍未來廉政工作之精進策略研究」,提出我國因應具體改善建議;另為透過具規模性與信效度之問卷調查,瞭解一般民眾對於國防廉政相關工作效能感受程度,並針對具體認知落差進行專家、學者焦點團體座談分析,以作為未來廉政工作規劃重要指引參考。
- (三)行政院預計於本(108)年度5月召開第22次中央廉政委員會,據瞭解本部將就政府國防廉潔指數評鑑(GDAI)整備辦況進行專題報告,藉由評鑑整備歷程分享本部獨特之跨域整合廉政治理經驗,期透過會議平臺獲取正向回饋意見,俾有助提升評鑑成績。

二、充實國軍廉潔教材資源,深耕國軍人員廉潔意識

規劃邀集本部相關業務單位、軍事院校教(官)師及外部廉政學者專家,結合國軍廉潔教育基本教材《廉政-從觀念到實踐》理論概念與《國軍人員倫理指南》實務案例應用,編撰「政策類」、「主財類」、「人事類」、「作戰類」、「採購類」及「其他類」等章節,提供具實務經驗之學員進一步瞭解與熟悉廉政法規、概念及實務之應用。

三、廉政研究輔訪,強化國軍廉潔體質

邀請國際透明組織外賓訪臺學術交流,針對「政府國防廉潔指數評鑑輔助系統模式的建立」及「亞太軍事廉政中心設立的可行性」等提升廉政品質之議題進行經驗交流,促進我國軍事廉政事務的推動與國際脈絡接軌,有助廉潔評鑑績效之提升。

四、辦理公私部門反貪活動,擴大公民參與

(一)考量資源特性、施政重點與機關廉政風險業務相關之廉政主題,製作單元劇或動畫等併同多元數位行銷宣導,提升國軍人員防貪敏感度,同時增進外界對國防廉潔之信賴。

- (二)規劃 108 年 8 月辦理國防廉政事務研習營,招收大專院校青年學生約 100 人(男女不拘);課程安排以「國防廉潔」、「企業誠信」及「公民參與」為主軸,規劃學者專家至營隊向學員分享國軍廉政作為、企業誠信推動及軍隊相關議題辯論與實作,另輔以參訪「國防部史館、廉政署、Google、遠見雜誌社」,瞭解國軍歷史、政府推動廉潔成果及企業誠信對組織文化的影響等。夜間輔教時間規劃TED 課程,規劃邀請國際廉政專家學者、具有舞台魅力國軍將領或網紅 Youtuber 實施演說,另透過綜合研討使學員更瞭解國軍推動廉潔教育決心,達到全民國防教育、公民參與之目的。
- (三)籌辦「國內外廉政學者專家參訪活動」邀請紐西蘭(退役國防司令)、 英國、韓國(副理事長退役空軍少將)與馬來西亞等國家透明組織專 家及國內廉政學者來訪,透過「國防大學專題演講」、「政府國防 廉潔指數評鑑方法論研討會」及「廉政學術議題研討工作坊」等活 動,促進國內外廉政學者專家對於國軍的廉潔透明度有更深入的認 識與瞭解,具有提升國際廉政形象與拓展二軌外交實質效益。

優良事蹟及廉政宣教案例

一、優良事蹟

- (一)陸軍司令部六軍團北訓中心薛景文士官長(下稱薛士)於107年9月22日辦理新兵懇親會接獲中心新兵役男王○○父親王▲▲「家中自製簡單月餅」贈予薛士,希望妥善照顧渠子;薛士當下察覺包裝盒中置有新臺幣10萬元現金後立即回報,並於當日由單位政戰處長徐福偉中校親向王父說明「國軍人員廉政倫理須知」相關規範及當前部隊管教方式,並將現金全數退回予王父及完成廉政事件登錄程序。薛士拒絕家屬餽贈且即循系回報並登錄,秉持國軍清廉形象,足堪表率。
- (二)國防採購室相關承辦人分別因辦理「○○○放射治療○○○」等採購案,遭遇立法委員辦公室助理進行「關切」,惟仍勇於拒絕並辦理廉政倫理登錄;另參謀本部通信電子資訊次長室資通安全處簡華慶少將處長分於107年8月及10月間出席與本部職務上有利害關係之「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基金會第十四屆全體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均依國軍人員廉政倫理須知第13點第3項規定辦理登錄;上揭落實廉政規範行為,值得肯定。

二、廉政宣教案例

- (一)國防大學○姓少校後勤官涉嫌利用承辦校區環境清潔維護採購案 履約期間,刁難業者並偽造單據簽名浮報施作項目與金額,利用 契約約定以實際施作內容計價之機制,將廠商 1 個月修剪花木清 運量,由 2 車次浮報至 45 車次,涉嫌協助廠商詐領近百萬元公款; 全案經臺灣桃園地檢署訊畢後,於 8 月 14 日向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聲請曾憲志少校羈押禁見獲准。
- (二)空軍第○戰術戰鬥機聯隊○隊陳姓少校中隊長,與同隊林姓人事士官長及倪姓財務士官長,明知依「國防部及所屬各機關(構)獎金核發作業規定」第20點等相關規定,各機關、單位、部隊核發個人獎金時,其功績事實應具體、明確,不得有普發、統發情形,詎三人竟基於共同侵占職務上持有之非公用財物之犯意聯絡,由陳員隨意勾選單位內受獎人員後,續由林士與倪士分別完成簽核及請領程序,將獲致之不法所得新臺幣8,000元款項侵占於己,並全數用於餐飲消費,復未經其餘受獎人員同意下,盜蓋渠等留存於人事單位作業使用之私章於獎金發放名冊;事發經偵查完畢後由臺灣新竹

地檢署以違反貪污治罪條例第 6 條侵占職務上持有非公用財物罪 提起公訴。

附錄

附表 1: 監察院糾正、彈劾案件比較表

監察院106、107年各月份糾正(彈劾)案件統計比較表											
區 分	糾			正		案	彈		劾		案
п /	106	3年 107年		比較	106年		107年				
月份		月	累計	當月	累計	累計	當月	累計	當月	累計	比較
1月	1		1	2	2	+1	1	1	0	0	0
2 月	0		1	1	3	+2	0	1	1	1	0
3 月	1		2	1	4	+2	0	1	0	1	0
4 月	0		2	0	4	+2	0	1	0	1	0
5 月	1		3	1	5	+3	0	1	0	1	0
6 月	3		6	0	5	-1	1	2	0	1	+1
7月	2		8	0	5	-3	1	3	0	1	+2
8月	0		8	0	5	-3	0	3	0	1	+2
9月	0		8	2	7	-1	0	3	0	1	+2
10 月	1		9	1	8	-1	0	3	0	1	+2
11 月	0		9	1	9	0	0	3	0	1	+2
12 月	1		10	0	9	-1	0	3	0	1	+2
合計	10		(9			3		1		

資料來源:國會事務組

附表 2:「國軍採購工程現職人員職(業)務調整暨離退伍人員建冊管制作法」執行情形(統計期間: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一、 人員任職調查

資料來源:採購紀律組

		品德压	【		久任	モー職ノ	員	
執行月份	現職採購工程人數	人員總數	完成調整人數	人員總數	完職調人數	完業調人	完主保人	尚完調人
1至2月	1009	0	0	93	3	21	72	19
3至4月	1013	0	0	97	0	23	76	17
5至6月	1030	0	0	100	0	24	81	19
7至8月	1020	0	0	86	0	5	86	19
9至10月	1016	0	0	115	5	40	75	19
11 至 12 月	1025	0	0	110	1	35	71	5
合計人次	6,113	0	0	601	9	148	461	98

<u>備註</u>:各單位每季定期檢討現職採購及工程人員調整事宜,任職超過 3 年或曾因業務執行遭懲處累計達記大過以上者,列為優先調整職務對象,但屬單純久任一職(同一單位業管同一業務逾 3 年以上)者,由各單位考量業務及專業歷練實需,自行規劃採業務平行輪換辦理調整,如因任務遂行所必需、無適當職缺調整時,須經單位完成主官保薦始得續任同一職務。

二、 採購工程離職退伍人員清查

2/1-2/43 - 1/1-2/4	成是 在 八	
執行月份	離退人員建冊管制 總數(人)	人員離退管制期間
1至2月	220	104年1-2月至107年1-2月
3至4月	202	104年3-4月至107年3-4月
5至6月	224	104年5-6月至107年5-6月
7至8月	207	104年7-8月至107年7-8月
9至10月	201	104年9-10月至107年9-10月
11 至 12 月	196	104年11-12月至107年11-12月
合計人次	1,250	

<u>備註</u>:各單位應建立採購、工程人員離退管制清冊,針對清冊列管人員進出原任職單位是否有接洽採購事務之情形,每2個月勾稽查核並將清查結果呈報單位主官(管)管制。

附表 3:本部暨所屬機關(構)廉政倫理事件登錄情形

	廉政倫理事件登錄統計							
項		T	<u> </u>	案件區分	>		諮詢	
次	單位	贈受	飲宴	請託	講演	財務	服務	宣教人次
1	参 謀總長辦公室	財物 0	應酬 0	關說 0	活動 0	<u>處理</u> 0	0	219
2	副總長執行官室	0	0	0	0	0	0	
3	陸副總長辦公室	0	0	0	0	0	0	
4	空副總長辦公室	0	0	0	0	0	0	
5	總督察長室	0	0	0	0	0	0	
6	陸軍司令部	1	0	0	0	0	0	1, 058, 758
7	海軍司令部	2	3	0	0	0	0	361, 250
8	空軍司令部	0	0	0	0	0	0	167, 480
9	後備指揮部	0	0	0	0	0	0	41, 429
10	憲兵指揮部	3	23	0	0	0	0	48, 222
11	政治作戰局 (含直屬部隊)	0	0	0	0	0	0	8, 258
12	軍備局	0	0	0	0	0	0	48, 401
13	主計局	0	0	0	0	0	0	627
14	軍醫局(含國防醫 學院、各醫院)	61	0	0	0	0	0	79, 467
15	駐美軍事代表團	0	0	0	0	0	0	186
16	國防大學	0	0	0	0	0	0	51, 156
17	中正預校	0	0	0	0	0	0	7, 203
18	人次室	0	0	0	0	0	0	60
19	情次室	0	0	0	0	0	0	967
20	作計室	0	0	0	0	0	0	1, 347
21	後次室	0	0	0	0	0	0	7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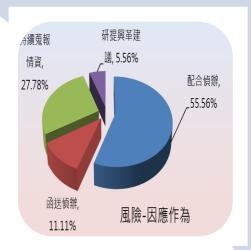
	廉政倫理事件登錄統計							
西			437	案件區分	>		シャシ	
項次	單位	贈受	飲宴	請託	講演	財務	諮詢服務	宣教人次
人		財物	應酬	關說	活動	處理	几人分分	
22	通次室	0	0	0	0	0	0	849
23	訓次室	0	0	0	0	0	0	1,029
24	防空飛彈指揮部	0	0	0	0	0	0	11, 211
25	軍情局	0	0	0	0	0	0	7, 492
26	電展室	0	0	0	0	0	0	18, 616
27	資電部	0	0	0	0	0	0	2, 885
28	勤務大隊	0	0	0	0	0	0	219
29	部本部幕僚單位	13	24	2	2	0	0	11, 259
	合計	80	50	2	2	0	0	1, 930, 0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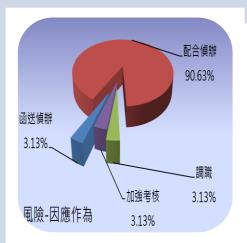
附表 4:機關廉政風險評估

107 年機關廉政風險評估情形彙整						
類型	案由	因應作為與對策				
採購	绑定特殊規格	研提興革建議				
採購	驗收不實	配合偵辨				
採購	圖利特定廠商	配合偵辨				
採購	操守不佳	加強考核				
其他	虚報加班費、差旅費	配合偵辦				









附表 5:廉政會報運用情形

一、 陸軍司令部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摘要	主持人	與會長官
1	107. 5. 25	1. 鑒然 有部食 等生 等 供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司令王上將	
2	107. 9. 13	強化 1. 格者章屬所報 2. 知間是登員或度 1. 格者章屬所報 2. 知間是發 員 或 項應 相 6 與 6 與 6 與 6 與 6 與 6 與 6 與 6 與 6 與 6	司令王上將	單位主官

二、 海軍司令部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摘要	主持人	與會長官
--	------	--------	-----	------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摘要	主持人	與會長官
1	107. 3. 30	1. 國防語標為應持續不關語,各級應持續不關語,各級應持續不可能,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	司令黃上將	
2	107. 8. 27	月1. 侵(規情2.料點力3.政受件門4.形案情重例,如母籍,資訊。 在實合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單位主官

三、空軍司令部

	召開日期	會報內容摘要	主持人	與會長官
1	107. 5. 16	分於會中提列,「國防部廉政工作會報宣達事項」、「廉政法規宣導」、「本軍廉政工作推動情形」期使各級瞭解本軍執行現況,以提升廉政教育素養,根絕虛偽造假歪風,確保部隊廉潔風尚。		
2	107. 12. 12	分於會中提列「廉政案例宣 教」、「監察院調查案相關進 度」、「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 法」等廉政事項摘報級廉政違失 案例實施宣教,期發掘單位窒礙 潛因,根絕虛偽造假歪風,確保 部隊廉潔風尚。	司令張上將	單位主官

四、後備指揮部

	後	T T		1
	召開日期	會報內容摘要	主持人	與會長官
1	107. 7. 25	1. 各級須依「國軍人員廉政倫理 須知」要求,除退伍(休)、 辭職之情形外,均應婉謝各界 贈送之花籃賀禮,各單位應加 強宣導並貫徹執行。 2. 各級高風險人員,防貪情蒐部 門應持續加強人員平日言 行、交友、娛樂及消費習性等	指揮官 周中將	本僚長指政任心處部長官揮戰後主、主人 自以地官 訓任各縣
		面項,積極查訪及側考,以提 供肅貪防弊預警情資。		政秘書處工作小組
2	107. 12. 19	1. 年終各單位獲頒之團體獎金 (加菜金),應貫徹「依法行政, 公款法用」要求,並妥善規劃運 用,嚴禁任意挪用經費,各級利 用集會時機對所屬持恆宣教廉 政倫理須知,以深植官兵法紀觀	•	本僚長指政任部長官揮戰後副以地官副以地官副訓

召開日期	會報內容摘要	主持人	與會長官
	念。		心主任及
	2. 元旦晉任及年節將屆,各級須		處長、廉政
	恪遵「不送禮、不受禮及不參加		秘書處各
	無謂飲宴應酬」及行政院「行政		工作小組
	團隊公約」規範,以符「崇法務		
	實、勤勞儉樸」要求。		

五、 憲兵指揮部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摘要	主持人	與會長官
1	107. 3. 31	會中以國軍人員倫理指南之公 款法用及採購紀律等高風險業 務違失案例進行宣導說明,要求 各級主官(管)執行公務應依法 行政,建立正確觀念,俾防弊端 肇生。	參謀 長 馮少將	本組單管督上主(官連部各位及導、官隊及隊各一主士長兵、級直官處級官官以隊營主屬
2	107. 9. 26	針對各類廉政違失案例(小額採購、竊取軍艦柴油副食品-投單不取貨、洩漏標案資訊及驗收不實、經費不實結報等)及近期工作重要事項宣達說明(含各類案件監辦審查常見錯誤態樣)進行宣導說明。	指揮官許中將	本組單管督上主(官連部各位及導、官隊及第一主士長兵、級直官處級官官以隊營主屬

六、 國防大學

	ス、 國防大學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摘要	主持人	與會長官
1	107. 6. 19	1.各單實結構,強 一		副校長等23員
2	107. 12. 5	1.各單位應持性採等人工籍,與對此,與其為人類,與其為人類,與其為人類,與其為,與其為,與其為,與其為,與其為,與其為,與其為,與其為,與其為,與其之,與其,與其之,與其,與其,與其,與其,與其,與其,與其,與其,與其,與其,與其,與其,與其,		副 校 長 等

七、 法服中心

	召開日期	會報內容摘要	主持人	與會長官
1	北部法服 (107.2.8)	宣導 107 年農曆春節期間恪遵「國軍人員廉政倫理須知」並落實登錄等重要事項,均已上傳軍法知識管理平台,請同仁上網參閱。	主任廖文盟少將	單位主管
2	北部法服 (107.6.7)	宣導國防部「廉政工作會報」主 席指(裁)示事項及重申恪遵「國 軍人員廉政倫理須知」並落實登 錄等重要事項。	主任廖文盟少將	單位主管
3	南部法服 (107.6.28)	1. 宣導協理 導導	主任 楊敏良上校	單位主管
4	北部法服 (107.8.16)	1. 宣導國軍廉政通報 107001 號 乙則。 2. 宣導「國防部第 55 次廉政工 作會報廉政宣教案例」專文 份,詩軍法知識管理平 台,請同仁上網參閱,案發 以:某單位辦理團體獎金發放 作業時,未依規定由受領理 作業名或蓋章,且亦未辦理所 得稅扣繳申報作業。各單位於 發放團體獎金時,應恪遵部頒	主任 廖文盟少將	單位主管

	召開日期	會報內容摘要	主持人	與會長官
		規定,如有發給個人者,應由 受領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以杜 絕爭議。另所發款項因屬個人 非固定薪資所得,亦應依所得 稅法由單位承辦人統一申報 扣繳。		
5	北部法服 (107.9.13)	國所等 107年秋節恪導 107年秋節恪導項領籍 107年秋節為 107年秋節為 107年秋節為 10月期 10月期 10月期 10月期 10月期 10月期 10月期 10月期	主任 廖文盟少將	單位主管
6	北部法服 (107.9.27)	宣導國軍廉政通報 107002 號乙則。	副主任	單位主管
7	北部法服 (107.11.22)	1. 1.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陳恒偉上校 主任 字 望 少 將	單位主管

	召開日期	會報內容摘要	主持人	與會長官
		經費結報案件,避免驗結不 實、支結延宕、憑證不符及未 依程序執行等缺失,以維本院 預算執行進度及精度。		
8	南部法服 (107.12.20)	1.宣導恪遵「國軍人員廉政倫理 須知」與落實登錄事宜。 2.宣導國防部第 55 次廉政 會報展政宣教事項。 3.宣導國防部 107003 號國軍 國際政宣教事項。 3.宣導國防部 107004 號國軍 教」等項。 4.宣導報一「因利益衝突回 講書、範例表格」等項。 5.提報單位所屬人員無違 政倫理情事。	副主任 黄心章上校	單位主管
9	北部法服 (107.12.27)	1. 107003、 107003、 107004 107004 107004 107004 107004 108 107004 108 108 109 108 108 109 108 109 108 109 108 109 108 109 108 109 108 109 109 109 109 109 109 109 109 109 109	主任廖文盟少將	單位主管

召開日期	會報內容摘要	主持人	與會長官
	否為拒絕往來廠商,並檢附查 詢結果頁面於請購案內以避		
	免採購違失。		

附表 6:107 年度國軍財產申報人數統計

	國防部 107 年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人數統計表					
項次	申報種類受理單位	將級人員	上校 主官(管)	各類 申報人員	受理總人數	
1	政風室	40	34	17	91	
2	總督察長室	85	462	289	836	
3	陸軍司令部	41	380	420	841	
4	海軍司令部	12	285	81	378	
5	空軍司令部	14	291	115	420	
6	後備指揮部	0	85	61	146	
7	憲兵指揮部	0	38	115	153	
	合計	192	1, 575	1,098	2, 865	
	應抽出人數	20	158	110	288	
備考		號函,107年 例為 10%; 7	度公職人員財 前後年度所申	產申報實質審 報財產資料比	10705013140 查公開抽籤比 對人數,依前 %以上比例實	

附表7:「本部對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具體執行要點」辦理情形

具體策略一:強化機關廉政經營責任制度,落實風險控管作為

執行措施	績 效指標	辨理情形
(一)各級機關首長對機關	1. 每年完成機關廉	針對機關易滋弊端業務,強化
廉政風險管理投入足	政風險評估,並依	国險及例外管理,年度撰寫「機
夠人力與經費資源,	據評估採取適當	關廉政風險評估報告」,並提列
每年依據廉政風險評	的措施。	「廉政風險事件評估表」及「廉
估採取適當的措施 ,		政風險人員名冊,並於廉政會
親自主持廉政工作會		報提出摘要報告。
報或相關會議,列管	2. 機關首長親自主	本部暨所屬機關 107 年度計召
評估廉政舉措之有效	持廉政工作會報	開廉政工作會報23次,除報告
性,對於已發生之違	或相關會議,列管	廉政工作執行現況,並運用會
失案件結合新聞發布	評估廉政舉措之	報平臺機制,研議政策及推動
機制,主動說明查處	有效性。	各項活動。
預防作為及打擊貪腐	3. 機關對於已發生	針對本部107年爆發「廢舊及不
的決心,並落實獎勵	之貪瀆違失案件	適用物資處理違失」貪瀆案
與課責。	採取有效的危機	件,除配合審計部進行弊失爭
	處理機制。	點釐清外,另由政風室組成專
		案小組,進行實地檢視並編撰
		再防貪專報供業管單位檢討策
		進。
	4. 每年對機關廉政	依據本部廉政工作會報設置要
	風險防制成效檢	點,由政風室任秘書處,納編
	討獎懲,落實課責	業管單位編成廉政建設行動小
	機制。	組,蒐整並配合執行各項廉政
		工作。107 年度計召開 2 次廉
		政工作會報,會中專題報告 4
		案有效控管本部廉政風險。
(二)推動機關設計及執行	完成簽署內部控制	本部及所屬單位辦理 108 年度
內部控制制度,並落	制度聲明書。	「政府內部控制聲明書簽署」
實內部控制監督作		及相關作業部分,總督察長室
業,據以評估整體內		規劃作業項目計有「策頌本部
部控制制度之有效程		年度自行評估計畫」等 8 項,
度,出具內部控制制		賡續依時程管制於 108 年 4 月
度聲明書,以強化機		30 日完成本部內部控制聲明書
關自我課責。		簽署及公開於本部機關網站之
		政府資訊公開專區 (辦理情形

+1. /- 1.4 x/-	/ま い lb lm	भाने राम कि गा
執行措施	績效指標	辨理情形
		<u>如附錄 1、2</u>)。
(三)結合機關廉政風險評	1. 針對具有貪瀆風	辦理「醫療衛材採購及管理專
估結果,針對貪腐高	險業務辦理專案	案稽核續查」及「研製修軍品
風險業務實施稽核清	稽核。	採購業務專案稽核」等2項稽
查及追蹤管考,並研		核作業,檢視作業流程並提出
提興利防弊作法,簽		制度面及執行面等策進建議供
報機關首長列管執		落實改善,維護國軍廉能聲譽。
行。	2. 針對已發生貪瀆	針對「廢舊及不適用物資處理
	弊端案件採取具	違失」等已發生貪瀆弊端之高
	體清查作為及其	風險業務,除積極配合司法偵
	成效。	查,續由政風室就該類風險業
		務實施專案清查。
(四)辨理政府採購稽核及	每年提報稽核及查	本期已完成稽核 291 件、90 億
公共工程施工品質查	核案件數及成果。	餘元,達成主管機關核訂之稽
核,促使機關確實依		核案件及金額目標值。所見缺
法辨理採購或施工案		失已責付受稽單位辦理改正,
件,建構公平、公開		並將錯誤行為態樣彙整後頒布
之採購環境,並確保		各單位參考運用。
公共工程施工品質。		

具體策略二:促進公開透明,防止利益衝突

大型水 1					
執行措施	績效指標	辨理情形			
加強宣導公職人員財產申	1. 辦理公職人員財	107 年度辦理 6 場次公職人員			
報法及公職人員利益衝突	產申報法及公職	財產申報法暨廉政法令講習;			
迴避法,並執行案件審核	人員利益衝突迴	另為推廣授權法務部平臺查核			
調查。	避法宣導說明會	財產機制,主動協助辦理自然			
	場次。	人憑證並辦理授權抽獎活動。			
	2. 每年審議違反公	本部 106 年財產申報實質審查			
	職人員財產申報	計 421 件,由政風室、總督察			
	法及公職人員利	長室及各軍初步審查結果,未			
	益衝突迴避法案	發現不符者計 152 案;申報資			
	件總件數。	料與查詢資料不符,逕認無故			
		意申報不實者計 265 案、疑有			
		故意申報不實,擬送法務部審			
		議者計4案。			

具體策略三:參與國際評比,掌握民意脈動與國際趨勢

	十几,手控八忠胍	
執行措施	績效指標	辨理情形
執行措施 參與國際廉政評比,瞭解 國際社會及各項國際指標 可能評價。	績效指標 因應國際透明組織 每兩年實施「政府國	那理情形 那理情所 那理受政信息 所以 所以 所以 所以 所以 所以 所以 所以 所以 所以

執行措施	績效指標	辨理情形
		防醫學院及空軍航空技術
		學院學生 1,165 員參訓聆
		聽,期藉由集中、密集之
		「愛國教育」課程,深化
		國軍人員對國家環境、國
		防施政、部隊實務與武德
		修養之體認與實踐,有效
		紮根基層,堅定國軍人員
		廉正反貪信念。
		3. 為提升國軍高階幹部對廉
		政議題之認知,並宣誓「廉
		政議題不分公、私,齊心
		協力」之理念,於 107 年
		10月2日辦理「國軍高階
		幹部廉潔教育講習」,邀
		請法務部常務次長張斗輝
		先生蒞部致詞,並由法務
		部廉政署前署長朱家崎先
		生及王品集團創辦人戴勝
		益先生,分別以「我國廉
		政推動現況與策進作為」
		及「龜毛家族-企業誠信
		與組織文化」為題實施專
		題演講,透過高階重要幹
		部以身作則之領導要求,
		有效防範貪瀆案件發生。
		4. 107年12月26日召開「政
		府國防廉潔指數外部專家
		預評鑑暨輔訪研討會」,
		首創以「模擬外部評核人
		立場」,邀請公民社會、
		廉政專家學者共同參與,
		透過外部廉政專家研討並

執行措施	績效指標	辨理情形
		提出興革建議,深入探討
		國軍參加「政府國防廉潔
		指數(GDAI)評鑑」專案辦
		況與本部第 3 次評鑑自評
		資料。
		5. 本部於 108 年 1 月舉辦 2 場
		次研習,辦理全軍廉潔教育
		師資研習營活動,於,藉由
		提升各校師資的廉政課程專
		業,強化各軍事院校及訓練
		中心廉政課程教學品質,擴
		大宣導與教育成效,使全軍
		官兵於學校教育(含訓練中
		心教育訓練)時期即建立良
		好廉正態度,分發各級部隊
		服務時,期能有效拒絕貪腐
		並為部屬廉潔表率,維護國
		軍廉能信譽。
		6. 本部 108 年度策辦「國防廉
		潔青年營」,為營造全民國防
		對於國家總體戰力提升之重
		要性,運用公、私部門及非
		營利組織的能量 ,塑造具有
		國軍色彩、廉潔議題及國際
		交流元素的青年營隊,內容
		涵蓋國防廉政、企業誠信及
		公民參與,並運用「實地參
		訪」結合「實務工作」,透過
		廉潔為主軸之課程規劃,期
		使學員更瞭解國軍推動廉潔
		教育決心,達成全民參與國
		防教育之目標。
		7.108 年度規劃邀請國際透明

執行措施	績效指標	辨理情形
		組織外賓訪臺學術交流計
		畫,為爭取政府國防廉潔指
		數之評鑑成績,透過廉政議
		題交流增進我國對於「政府
		國防廉潔指數新版評鑑方
		法」、「各國評鑑推動情形」
		之瞭解,更結合各國意見研
		討強化我國「政府國防廉潔
		指數評鑑輔助系統模式的建
		立」及「亞太軍事廉政中心
		設立的可行性」,藉由學術與
		實務對話交流,使我國軍事
		廉政事務的推動與國際脈絡
		接軌,持續邁向亞太地區軍
		事廉潔領頭羊的角色。

具體策略四:端正廉能軍風,落實陽光法令與倫理行為規範

六股水石·加工水肥十二 石具物儿丛 4 六						
執行措施	績效指標	辨理情形				
(一)加強請託關說、受贈	每季公布本部暨所	1.107 年度本部暨所屬機關				
財物、飲宴應酬及其	屬機關(構)公務員	(構) 受理廉政倫理事件計				
他廉政倫理事件登	廉政倫理事件登錄	有 134 件:「贈受財物」80				
錄,及請託關說案件	及請託關說案件抽	件、「飲宴應酬」50件,「請				
抽查,以正確引導是	查情形,並加強廉政	託關說」2件,「出席職務				
類案件循法定程序辦	倫理規範宣導。	上利害關係者舉辦之演講/				
理,並定期公開相關		會議」2 件,實施廉政倫理				
資訊。		須知宣教 191 萬 8,764 人次				
		2.於三節前夕令頒廉政倫理須				
		知通報,由各單位加強宣導				
		所屬人員恪遵廉政規範。				
(二)針對各類業務分析貪	針對本部特性研編	建立軍事教育機構廉潔教育課				
瀆成因及內部控制弱	防貪指引或手冊件	程綱領,納入各軍事教育訓練				
點,檢視作業流程及	數。	班隊「共同性一般課程」; 另建				
法規,研編倫理指南		置「廉潔教育資源網」及製作				
或防貪指引,導引同		師資培訓數位課程,暨完善國				
仁認同倫理價值及建		軍廉潔教育教材編輯進程及內				

執行措施	績效指標	辨理情形
立典範。		容,提供教官(師)備課參考,
		充實廉政領域專業知識。

具體策略五:鼓勵全民參與監督國防,建立完善國防廉政體系

執行措施	績效指標	辨理情形
(一)推動全民教育,提高	每年辦理反貪宣導	於 107 年 6 月間製作軍紀單元
公眾對貪腐的存在、	系列活動場次; 每年	劇「廉潔的重要」,配合莒光園
根源、嚴重性及其所	製作宣導教材件數。	地電視教學播出。另將 106 年
構成的威脅的認識。		攝製之軍紀單元劇-「更重要的
		事」製成「國軍軍紀輔教光
		碟」,提供各單位配合離營教育
		及其他各項教育時機彈性宣導
		運用,以重申國軍反貪及捍衛
		廉潔的核心價值。
(二)針對民眾權益相關事	每年推動行政作業	確實檢視作業流程並辨識業務
項,採行政透明措	流程透明之措施或	潛在可能影響機關公信力之風
施,提高審駁過程之	相關行政規則。	險,對於重大專案預算執行、
透明度,促進民眾監		欠缺監督易滋弊端業務,持續
督之可及性。		透過專案稽核、專案清查等方
		式,導入全民參與理念之策進
		作為,深化行政透明。

具體策略六:深化官兵法治教育,凝聚廉潔共識

<u> </u>							
執行措施	績效指標	辨理情形					
誠信、品德及反貪腐等廉	每年提報執行情形。	1. 策頒「本部 107 年推動廉潔					
政題材納入軍事課程教學		教育工作實施計畫」,針對軍					
參據。		事教育機構廉潔教育課程提					
		供綱領式領導,因應廉潔教					
		育納入各軍事教育訓練班隊					
		「共同性一般課程」,建置					
		「廉潔教育資源網」及製作					
		師資培訓數位課程,暨為完					
		善國軍廉潔教育教材編輯進					
		程及內容妥適性,計召開 7					
		次委員會議,針對軍事院校					
		師生試閱意見內容進行專家					
		審查與檢討修正,俾提供教					

執行措施	績效指標	辨理情形		
		官(師)備課參考,充實廉 政領域專業知識。		
		2.持續推動常態化廉潔教育課		
		程,透過教育力量深化國軍		
		人員忠誠廉潔信念,爭取外 界對國防廉政工作的支持。		

具體策略七:查辨貪腐案件,強化肅貪能量,落實揭弊者保護

執行措施	績效指標	辨理情形
(一)加強發掘不法線索,	每年提報執行情形。	1.依部頒「107 年『風氣維護』
精進風紀督訪、內部		專案督訪實施計畫」,總督察
審核等,嚴密查察貪		長室編組赴陸軍司令部等 9
瀆不法。		單位實施督訪,並將所見情
		形令頒各級,要求受督檢單
		位辦理改進;另完成專案督
		訪報告轉發各級參據,協助
		單位發掘窒礙潛因,以維廉
		能風尚。
		2.為落實風險管理、掌握各項
		財務紀律案件,主計局辦理
		各單位主財安全回報管制作
		業。本期計有 5 件財務違失
		案件,均由單位主計部門主
		動查報,並依規定適處,將
		持續追蹤管辦改進情形。
		3.保防部門運用諮詢部署、檢
		舉反映等手段,107 年度獲
		報反映情資共 9,114 件,其
		中涉違反「財務紀律」7 案、
		「採購紀律」6 案,合計 13
		案,均即時通報各軍及權管
		部門查處。
(二)貫徹行政肅貪及追究	每年提報行政肅貪	本部辦理查處工作計 147 案,
行政責任,以健全機	及行政責任辦理件	其中貪瀆線索3案,行政肅貪
關風紀。	數。	8 案,函送一般非法 4 案,協
		助廉政署調卷5案,查無違法
		不當或移請權責單位參處 121

執行措施	績效指標	辨理情形
		案,餘6案查察中。
(三)加強檢舉人保護、保	1. 定期統計受理具	1.本部檢舉管道計有戈正平、
密宣導及落實受理檢	名檢舉貪瀆案件	端木青信箱、財務貪瀆檢舉
舉案件追蹤考核。	數,並落實追蹤管	專線及政風室檢舉專線,106
	考。	年計有政風室受理檢舉 62
		案、端木青信箱受理「內部
		管理」等9類47件。
		2.本部採購稽核小組 107 年度
		接獲民商陳情案計 71 件;主
		要檢陳事項仍以「招標爭議」
		為多,計 58 件,占比為
		81.69%;已利用年終工作檢
		討會等時機,向各單位宣導
		對招標前之採購計畫及招標
		文件審查作業應更加嚴謹,
		以避免錯誤發生,減少爭議。
	2. 運用本部各種文	運用本部一報三刊、華視莒光
	宣管道與教育時	園地等文宣管道及各單位集會
	機,鼓勵檢舉不法	時機落實宣教,並鼓勵勇敢檢
	與宣導檢舉人保	舉不法,與檢舉相關保護措施
	護等保密措施。	及保密規定。

附錄 1 國防部及所屬單位辦理 107 年度「政府內部控制聲明書簽署」 及 相 關 作 業 重 要 時 程 管 制 表

	<i>个</i> 日 例	1F	<u> </u>	3	<u> </u>	मर्ग	任	' B	t.dt	- *
日期	,	作業項目	1			承	辨單位			備考
107.11.30	各單位完度	成年度に	內部控制教	2.	總組員 教稽業分督共擔 育核應組	察同任 訓」行並長編講 練及注應	控室組師 內「意就規小),。 容自事前劃組及並 針行項一辦	各由 對評,年種組 內」軍所	分人 部作種見	
107.11.30	策頒本部 (秘書處)		行評估計畫	2.	自期含、及五估效內興蹤 依行間「控監項當程部革考 行	、控制督組年度控建核 政範制作作成度,制議。 院	計圍環業業要整並缺辦 「西畫及境、」素體針失理 政監應項、資等運內對改情 府	目風訊內作部以善形 內等險與部,控前情辦 部,評溝控以制年形理	包估通制評有度及追	
108.01.31	各主辦稽核報告。	核單位。	函送該管稽	1.	指定依本財務	稽核 部10 字	要點」 項目承 7年4月 107000 部稽核	辨單位 13日國 0489號	督令	

日期	作業項目	承辦單位	備考
		2. 本部稽核評估職能單位(施政管考核、資訊安全稽榜 、政風重移,工查核 、政風工程。 以上,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108.02.15	1. 《《送》, 《《送》, 《《送》, 《《《》》, 《《送》, 《《《》》, 《《》》, 《《》》, 《《》》, 《《》》, 《《》》, 《《》。 《《》。	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	

日期	作業項目	承辦單位	備考
		監督作業要點」及本部訂 頒「國軍強化內部控制及 健全稽核機制實施規定」 辦理。	
108.03.05	各內控分組(陸、海、空 軍司令部)完成內部控制 聲明書簽署,將聲明書併 同「內部控制自行評估表 」呈報本部。	1. 各內控分組之聲明書須由 機關首長(司令)與督導為之 部控制(內部稽核)業務之 召集人(須為副司令以上) 簽署人(須為副司令以上) 簽署人(須為副司令以上)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108.03.25	1.本部內控小組秘書處(總督 察長室)完成107年度內部 稽核報告。 2.本部內控小組秘書處(總督 察長室)依據相關單位「 解子」(解子所述,完成本部 等時間,完成本部 等時間,完成本部 等時間,完成本部 等時間,完成本部 等間,完成本部 等間,完成本部 等間,完成本部 等間,完成本部 等間, 等間, 等間, 等間, 等間, 等間, 等間, 等間, 等間, 等間,	1. 內部稽核應以客觀公查內, 或者 或者 或者 。 之 。 。 之 。 。 。 。 。 。 。 。 。 。 。 。 。	
108.4.15	1.本部內控小組秘書處(總督 察長室)依據各內控分組(陸、海、空軍司令部)簽具 之聲明書,併同本部前項 之「內部控制自行評估表	1. 本部直屬機關(政治作戰 局、軍備局、主計局及軍 醫局)、直屬部隊指揮部(後備、憲兵、資通電軍)及	

日期	作業項目	承辦單位	備考
	」,擬定國防部及所屬單位 「內部控制聲明書」,呈請 部長及副部長(召集人)簽 署。 2.本部內控小組及各軍種內 控分組將簽署完成之聲 書,上傳至主管機關(行 時 門書申報系統。	學校(國防大學、中正預校),併同本部共同簽署內部 控制聲明書。 2.依行政院「政府內部控制 聲明書簽署作業要點」。	
108.4.30	本部內控小組及各軍種 內控分組將簽署完成之 聲明書,公告於機關網站 之政府資訊公開專區。	依行政院「政府內部控 制聲明書簽署作業要點 」。	

附錄 2

○○機關內部控制自行評估表 ○○年度

評估單位:○○
評估期間:○○年○○月○○日至○○年○○月○○日

評估日期						: 年 月	日
	評估情形					部分落實/未	改善措施
評估重點	落實	部分	未落	未發	不適	落實/不適用	/興革建議
		落實	實	生	用	情形說明	
一、評估機關目標無法達成之風險,並決定							
需優先處理之風險項目,以及定期滾動							
檢討風險評估,以因應內部及外部環境 之改變。							
二、依據各項業務性質與時俱進檢討不合時							
宜之控制作業及作業流程,並落實執行							
各項控制作業。							
三、建立檢討主管法令規定機制,並針對外							
界意見或執行缺失部分即時檢討相關							
法令規定。							
四、遵循相關法令規定或契約。							
五、就涉及人民權利或義務之主管業務建立							
適當之檢核、審查、追蹤、管制或考核							
等管理機制,並除依法公開外,另依風 險評估結果,推動其行政作業流程透明							
措施,以利外部監督及型塑廉能政府。							
六、就主管業務對相關機關或單位善盡監 理、督導或輔導等責任。							
七、針對內部高風險業務設有明確職能分工							
及職務輪調等機制。							
(由機關自行指定之單位負責評估,其							
餘單位免列示本項)							
八、稽核評估職能單位及負責內部控制或內 部稽核業務幕僚單位依相關法令規定							
落實辦理下列工作(註3):							
(一) 施政績效管考。							
(=)							
(三) 定期檢討內部控制機制。							
(非稽核評估職能單位、內部控制或內							
部稽核業務幕僚單位免列示本項)							
填表人: 複核:		單	位主	管:			

++ '

- 1. 各單位除上列必要評估重點外,另得視業務性質及外部意見等調整增列評估重點項目,並依評估結果於評估情形欄勾選「落實」、「部分落實」、「未落實」、「未發生」或「不適用」;其中「未發生」係指有評估重點所規範之業務,但評估期間未發生,致無法評估者;「不適用」係指評估期間法令規定或作法已修正,但評估重點未及配合修正者,或無評估重點所規範之業務等。
- 2. 「評估期間」係指本項作業自行評估所涵蓋之期間;「評估日期」指執行該項評估之日期。
- 3. 該評估重點係由稽核評估職能單位及負責內部控制或內部稽核業務幕僚單位自行填寫依其相關法令規定應辦理之工作,如施政績效管考、資訊安全稽核、政風查核(含廉政風險評估)、政府採購稽核、工程施工查核、國家關鍵基礎設施安全防護、人事考核(含考核工作績效及獎懲)、內部審核、事務管理工作檢核及定期檢討內部控制機制等工作。
- 4. 本表及其佐證資料等,應自辦理自行評估工作結束日起,以書面文件或電子化型式至少保存五年。



中華民國國防部